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9

#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薛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少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74,920,365.40	7,259,881,518.56	2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489,585.76	100,553,917.47	2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0,051,433.64	93,390,698.04	2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8,764,341.96	147,825,655.92	-559.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	1.54%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206,841,913.53	17,365,663,861.06	1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08,926,503.04	7,745,939,076.96	2.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23,546.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14,975.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345,564.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809.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09,713.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56,681.00	
合计	2,438,152.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58%	910,589,359	0	质押	59,969,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9%	56,801,387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67%	26,378,766	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65%	26,098,775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9%	17,187,6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其他	0.94%	14,825,51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13,700,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0.84%	13,273,156	0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境外法人	0.75%	11,854,361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0.74%	11,680,55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海灏投资有限公司	910,589,359	人民币普通股	910,589,35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801,387	人民币普通股	56,801,387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26,378,766	人民币普通股	26,378,766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26,098,775	人民币普通股	26,098,77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1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87,6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14,825,512	人民币普通股	14,825,5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273,156	人民币普通股	13,273,156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11,854,361	人民币普通股	11,854,36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11,680,552	人民币普通股	11,680,5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第一名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名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1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由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出至“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所致；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30.80%，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且逐渐进入旺季应收客户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159.05%，主要系公司业务即将进入旺季，预付的原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35.81%，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6、发放贷款及垫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出至“债权投资”项目所致；

7、债权投资：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1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由原计入“发放贷款及垫款”调整至“债权投资”项目所致；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出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所致；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1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由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所致；

10、短期借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41.55%，主要系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11、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较上年期末增长1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由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负债”项目所致；

1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出至“交易性金融负债”项目所致；

13、预收账款：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63.25%，主要系公司预收客户账款增加所致；

1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47.22%，主要系支付上年年终奖及利润分享所致；

1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68.58%，主要系一年内需支付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转入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列报所致；

16、其他综合收益：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75.26%，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17、财务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81.12%，主要系长、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18、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年坏账准备的减值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项目所致；

19、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年坏账准备的减值损失原披露项目由“资产减值损失”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20、投资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0.66%，主要系期货业务损失所致；

21、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61.02%，主要系期货浮动亏损增加所致；

22、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5.41%，主要系报告期长期资产处置的收益减少所致；

23、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5.39%，主要系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24、营业外支出：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3.81%，主要系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25、所得税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4.6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利润增加所致；

2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59.17%，由净流入转为净流出，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2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1.93%，主要系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2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2.64%，主要系报告期长、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一）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 1、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5年3月3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 2015年3月4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向168名限制性股票激励人员授予1,439.50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5.64元/股; 向291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授予1,042.50万份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11.41元/股, 授予/授权日为2015年3月4日。本计划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标的股票的来源均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15年3月20日, 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

## 2、报告期内实施情况

2018年4月19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符合解锁/行权条件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解锁/行权期的解锁/行权条件已满足, 同意激励对象在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解锁/行权期内解锁/行权。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第三个解锁/行权期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36.27万股, 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60.78万份, 行权期限为自2018年5月11日至2019年3月1日止。报告期内, 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已行权数量为8.985万份(含2018年12月末已行权未登记到账的1.29万份)。截至报告期末, 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为0万份。

### (二) 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1、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 2017年2月15日, 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 2017年3月13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1,37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4,028.32万股, 首次授予日为2017年3月13日, 授予价格为7.48元/股。2017年3月20日, 公司完成了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 2、报告期内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无任何变化。

(三) 报告期内因实施《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其他情况说明

#### 1、实施《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引起的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因激励对象自主行权增加公司股份总额合计8.985万份(含2018年12月末已行权未登记到账的1.29万份)。上述变更后, 公司期末股份总数由1,581,211,084.00股变更为1,581,300,934股。

## 2、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方法及股权激励费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锁/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授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上述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四）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

1、2017年2月15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同意非经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决定终止并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将永续存在，每年滚动推出，公司根据本持股计划在其项下设立各期独立的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17年3月21日，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首期持股计划已由“广发原驰·海大核心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公司股票购买，购买数量720,187股。2017年12月29日上述股票第一次归属期的归属完成，归属比例为上述购买股票的40%，即288,075股。2018年12月29日，上述股票第二次归属期的归属完成，归属比例为购买股票的30%，即216,056股。

2、2018年5月14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二期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二期计划”），同意公司实施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二期计划，计提专项基金38,511,460.57元，员工自筹资金不超过50,000,000元，参加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二期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30人，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4人，其他核心人员不超过26人。截至2018年7月11日，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二期计划已由“广发原驰·海大核心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公司股票购买，购买数量4,386,186股，其中专项基金所购公司股票数量为1,908,436股。截止2018年12月28日，该员工持股二期计划已针对专项基金所购股票完成了第一次归属，归属比例为40%，即763,374股。其中自筹资金所对应权益将在持股计划之二期计划专项基金权益第三个归属日根据自筹资金持有人实际缴款份额及比例等进行权益归属。

3、2019年4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三期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三期计划，计提专项基金30,180,630.23元，参加核心团队成员持股计划之三期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30人，其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超过4人，其他核心人员不超过26人。该议案尚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期货	2,942,875.00	13,552,840.00					16,495,715.00	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46,729,717.73	-33,389,771.29					13,339,946.44	自有资金
合计	49,672,592.73	-19,836,931.29	0.00	0.00	0.00	0.00	29,835,661.44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